

★ DANG DAI MEI GUO WEN XUE

Dang Dai

当代

美国文学

(1945 - 1990)

辽宁大学出版社

范革新
王建会
史国强
吴金平
张成羽
著

当代美国文学

(1945—1990)

范革新 王建会 史国强 著
吴金平 张成羽

辽宁大学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沈阳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美国文学: 1945~1990/范革新等著.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1997. 12

ISBN 7-5610-3546-2

I. 当… II. 范… III. 现代文学-美国-现代 IV. I712.0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29730 号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 110036)

地方国营新民印刷总厂印刷 辽宁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260 千字 印张: 11

印数: 1—1000 册

1997 年 12 月第 1 版 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黄永恒
封面设计: 刘桂湘

责任校对: 何 娇
版式设计: 贾 莉

定价: 16.00 元

前言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终结和另一个时代的开始,同时它也是美国文学史上的一个较为重要的转折点。海明威、福克纳、弗罗斯特和庞德等文学巨星,因年龄和时代的变化,逐渐失去昔日的光辉。战后成名的美国作家和诗人所关切的已不再是自然主义和激进的传统政治。他们感到焦虑的是如何生存下去。后工业社会中的巨大变革已将他们的“根”拔起,迫使他们像浮萍一样,随着时间和命运漂荡在“虚无”之中。物质上的极大丰富给他们带来的并不全是自由、幸福和快乐。他们的内心深处仍装着纳粹集中营、广岛上空的蘑菇云和越南丛林;他们每天面对着性别歧视、种族歧视、性骚扰、毒品和枪支泛滥、单亲家庭、少女怀孕、核心家庭破裂、爱情商业化、传统道德的丧失和失业的危险,而无可奈何。敏感而又富有同情心的他们把这一切捕捉下来,然后再把它们融入虚构的世界里,同时又往里面掺些希望、激情、鲜花、阳光和后现代价值观与技巧。经过数年的精雕细刻,当代人的经历、思想和行为便成了一部部沉甸甸的当代文学作品。

本书共收集了 24 位当代主流作家和诗人,从“犹太文学与犹太作家”、“战后长篇小说家”、“战后短篇小说家”、“黑人文学与黑人妇女文学”、“自白派诗歌”和“当代诗人与诗歌”等 6 个方面,较客观、全面地反映出当代美国文学的发展、现状及其成果。

在这 24 位当代美国语言艺术家中,有许多新的面孔,如黑人女作家艾丽斯·沃克、自白派诗人罗伯特·洛厄尔和西尔维

娅·普拉斯、著名诗人西奥多·罗特克和 E. E. 卡明斯、犹太作家菲利普·罗斯、风格多变的小说家卡波特和在 80 年代蜚声美国文坛的南方小说家威廉·斯泰伦。

我们写这本书的基本原则是：评介要客观，注重原文研究，文字流畅、朴实，学术性与可读性兼顾。

据调查，由中国人撰写的关于当代美国文学（1945—1990）的书并不多，一是因为有关的参考资料不多，原文作品难以及时买到，二是由于当代作家、诗人离我们太近，有时看不清楚他们的真实面孔。所以为了填补这个“空白”，我们曾花费约 3 年的时间收集资料，阅读原文作品，用整整 1 年的时间把我们脑子里和卡片上的东西写下来。今天，书是写完了，可遗憾也不少。有许多当代著名的作家、诗人，如欧茨、品钦、冯尼格、里奇和塞克斯顿等，因我们手头资料有限，难以把他们奉献给广大读者。我们真心希望这些遗憾会激励我们 5 人再次合作，为繁荣我国的外国文学研究事业贡献出我们微薄的力量。

作者

1997 年 3 月 2 日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犹太文学与犹太作家	7
1. 1 索尔·贝娄 (Saul Bellow 1915—)	7
1. 2 菲利普·罗斯 (Philip Roth 1933—)	24
1. 3 诺曼·梅勒 (Norman Mailer 1923—)	43
1. 4 伯纳德·马拉默德 (Bernard Malamud 1914—1986)	59
1. 5 艾萨克·巴什维茨·辛格 (Isaac Bashevis Singer 1904—1991)	72
第二章 战后长篇小说家	86
2. 1 约翰·厄普代克 (John Updike 1932—)	86
2. 2 威廉·斯泰伦 (William Styron 1925—)	97
2. 3 弗拉迪米尔·纳博科夫 (Vladimir Nabokov 1899—1977)	110
2. 4 杜鲁门·卡波特 (Truman Capote 1924—1984)	124
2. 5 J·D·塞林格 (J·D·Salinger 1919—)	140
2. 6 约瑟夫·海勒 (Joseph Heller 1923—)	152
第三章 战后短篇小说家	167
3. 1 约翰·契弗 (John Cheever 1912—1982)	167
3. 2 弗兰纳雷·奥康纳 (Flannery O'Connor 1925—1964)	179
3. 3 尤多拉·韦尔蒂 (Eudora Welty 1909—)	185

第四章	黑人文学与黑人妇女文学	196
4. 1	詹姆斯·鲍德温 (James Baldwin 1924—)	196
4. 2	拉尔夫·埃利森 (Ralph W · Ellison 1914—1994)	215
4. 3	托妮·莫里森 (Toni Morrison 1931—)	225
4. 4	艾丽斯·沃克 (Alice Walker 1944—)	245
第五章	自白派诗人	262
5. 1	罗伯特·洛厄尔 (Robert Lowell 1917—1977)	262
5. 2	约翰·贝里曼 (John Berryman 1914—1972)	273
5. 3	西尔维娅·普拉斯 (Sylvia Plath 1932—1963)	288
第六章	当代诗人与诗歌	304
6. 1	阿伦·金斯伯格 (Allen Ginsberg 1926—1997)	304
6. 2	西奥多·罗特克 (Theodore Roethke 1908—1963)	317
6. 3	E · E · 卡明斯 (E · E · Cummings 1894—1962)	328

绪 论

美国文学真正崛起于本世纪初。伴随着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最后几声枪响和人们胜利的欢呼声，美国文学也高高地举起自己鲜明的旗帜，引起了世人的关注。在那些旗手中，我们可以看到许多熟悉的面孔：长篇小说家舍伍德·安德森、欧内斯特·海明威、威廉·福克纳、菲茨杰拉德、剧作家尤金·奥尼尔、诗人 T. S. 埃略特、埃兹拉·庞德、罗伯特·弗洛斯特等等。他们的集体努力使美国文学产生了世界性，一部部经典巨著大有把世界文学的中心从欧洲移入美国之势。就连一贯严格、公正的诺贝尔奖评审委员会也不得不做出以下的决定：

1930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美国小说家辛克莱·路易斯；

1936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美国剧作家尤金·奥尼尔；

1938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美国小说家赛珍珠；

1949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美国小说家威廉·福克纳；

1954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美国小说家欧内斯特·海明威。

在一战期间成长起来的作家，以他们的集体成就，使其文学前辈的心血大放异彩，不但延伸和扩大了美国文学的影响，而且又使美国的传统文化精神和想象力重新焕发出原有的活力。在由《红字》、《白鲸》、《最后一个莫希干人》、《草叶集》和《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等作品铺成的路上，新一代的美国作家又重新开凿出新的思想、新的流派、新的题材和新的创作技巧。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是美国文学的又一个里程碑。二战

后，美国在国际事务中的地位和作用不断增大，其国内的社会、经济、政治、科学技术和教育飞速发展。这一切尤如一个巨大的温床，它土壤肥沃、阳光充足，在短短的几十年内就培养出各种流派、题材、思想和风格，和一大批可与其一战前辈们相媲美的作家和诗人，如：索尔·贝娄、马拉默德、纳博科夫、J. D. 塞林格、埃利森、托妮·莫里森、卡波特、威廉·斯泰伦、品钦、罗伯特·洛厄尔、西奥多·罗特克和西尔维娅·普拉斯等等。

这些人所关心的不再是热衷于 30—40 年代的自然主义，或重新点燃激进的政治烈火。他们所关注的焦点是在后工业社会里人类如何生存下去。

人们头脑里的纳粹集中营并没有随着二战的胜利而消失；广岛上空的原子热浪和冷战的寒流加剧了人类的危机感；朝鲜战争、民权运动、妇女运动、肯尼迪总统、黑人民权领袖小马丁·路德·金先后遭到暗杀、越南战争、伊朗危机、水门事件和阿波罗登月、遗传基因研究的突破、信息爆炸、计算机互联网络，再加上种族歧视、性骚扰、同性恋者权力运动、家庭暴力、单亲家庭、毒品泛滥、少女怀孕等等交织在一起，迫使美国人感到他们生活在一个既熟悉而又陌生的国度里，在那里，物质的极大丰富和精神的极大空虚形成了一个悲剧性的反差。这个反差像旋涡一样，无情地把人们抛入一个又一个困惑和梦幻之中。

复杂的社会对文学创作历来就是一个难得的机遇。美国当代作家在继承现实主义文学传统的过程中，从不同的艺术角度和层次，不断创新、探索，并以积极的、消极的、严肃的和荒诞的态度，创造出新流浪汉小说、黑色幽默、超现实主义、新现实主义、荒诞派；美国当代诗人在探索和困惑中，推出了学院派、黑山派、旧金山派、垮掉派、自白派等等，流派众多、五花八门，谁也说不清楚哪一派是主流派。

面对着这幅当代美国文学的“拼贴画”，许多评论家倾向于按种族、性别和区域来划分当代美国文学，如：犹太文学、黑人文学、妇女文学和南方文学；也有数量可观的评论家按体裁来划分当代美国文学，如：长篇小说、短篇小说、诗歌和戏剧。由此可见当代美国文学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的确，多样性和复杂性正是当代美国文学的最明显的特征。但从1997年往回看，当代美国文学在二战后的发展走向还是比较清晰的：

第一阶段：

由于麦卡锡主义的政治影响和压力，50年代的美国文坛好似深秋，萧条寂静，较为活跃的作家仅有南方作家福克纳、沃伦和海明威等老一代大师；

第二阶段：

到了60年代，以黑色幽默为精髓的实验性小说开始逐渐出现在书架上，一下涌现出许多“玩世不恭”的流派，如：反小说、非虚构小说、新小说、存在主义小说和荒诞派小说；

第三阶段：

70年代，犹太作家异军突起，大有垄断美国文坛之势；贝娄和辛格先后不到两年双双拿下诺贝尔文学奖（贝娄，1976；辛格，1978）。犹太作家的特殊宗教信仰和犹太民族的历史经历，使其笔下的人物在痛苦和忍受痛苦中，甘愿成为人类的“替罪羊”，因而成为现代人的英雄。但记忆中的“过去”随着时间和地点的变化逐渐消失，创作灵感的火花也所剩无几。红及一时的犹太文学在80年代初期就已显露无力再战的架势；

第四阶段：

到了80年代和90年代初，实验现实主义的兴起给美国当代小说注入了活力，它是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相结合的产物，把现实世界与幻想世界融为一体，给人一种马尔克斯式的感觉。这一时期的代表作是威廉·肯尼迪的《斑鸠菊》。80年代的美国文

坛上又出现两大主力军：女性作家和黑人（女性）作家。艾丽斯·沃克和托妮·莫里森成为她（他）们的代表和代言人。莫里森于1993年荣获诺贝尔文学奖。

在上述的4个主要发展阶段里，还有一些显著的特征值得一提：

1. 题材广泛，但分量重的题材较少，大多数的题材选自日常生活；

2. 创作手法简单，叙述方式无序化，有些作品读上去好似思维与情节的“拼贴画”，或像由各种流派合成的“凉拌杂菜”；古、今、东、西的东西凡是能用的或想到的都可借用一下；

3. “阴盛阳衰”，女性作家成为一支力量，其影响之大，不得不令人刮目相看；

4. 少数民族作家创作队伍不断发展、壮大，逐渐融入文学主流之中；

5. 出现人才断层，老一代作家已进入暮年，难以再创作出惊世之作。随着马拉默德和辛格的相继去世，后继乏人已成定局。中年一代作家虽然数量不少，但成功者不多；青年一代作家正在熟悉生活，处于练笔阶段，在近几年内难以创作出具有时代特征和艺术深度的作品。

二战后的美国诗歌似乎要比当代美国小说更活跃一些，百家争鸣，百花齐放，但因诗风、流派更迭加快，个人或群体独占鳌头的时间越来越短，出现群雄割据的局面。学院派、黑山派、旧金山派、自白派、深层意象派等等，各有千秋，同时又各占一方。

二战以后，美国经济的高速发展、文化的空前繁荣和高等教育的普及与教学水平的提高，使当代美国诗歌有了一个较大的市场。美国各所大学纷纷聘请有些名气的诗人，以提高自己的办学层次和艺术气氛。这些诗人教授信奉由艾略特、庞德和新批评派所确立的美学原则，追崇庞德式的意象、艾略特式的

非人性观和新批评派精雕细刻。在学院派的“塔尖”上，我们可以找到罗伯特·洛厄尔（Robert Lowell）、约翰·贝里曼（John Berryman）、理查德·威尔伯（Richard Wilbur）、和毕晓普（Elizabeth Bishop）。威尔伯的《美丽的变化》、洛厄尔的《生活研究》和贝里曼的《向勃拉兹特里脱夫人致敬》都是学院派的经典之作。

但是，学院派的诗歌离生活较远，往往又与多变的当代美国社会和文化走向发生冲突，不久便被其他反主流文化的诗派所“吞噬”。

在形形色色的大小反主流文化的诗派中，黑山派、旧金山派和自白派略显得影响大一些。

黑山派源于位于北卡罗来纳州的黑山学院。从1951年到1965年，黑山学院的院长查尔斯·奥尔森博士（Charles Olson，1910—1970）以其个人的爱好和职权，搜罗许多喜好标新立异的学者和各类有反叛精神的艺术家为该院任教师。

他本人也是一位反主流文化的诗人，并创造出自己的一套诗论——抛射论，即“头通过耳朵对音节，而心通过呼吸到诗行”。黑山派的喉舌期刊是《黑山评论》，垮掉派诗人金斯伯格曾任该刊物的编辑。后来因办学经费不足，黑山学院和《黑山评论》被迫于1956年停办。但黑山派诗歌和其理论对当代美国诗歌仍具有很大的影响。

1955年10月，在旧金山的6号画廊里的一次诗歌朗诵会上，金斯伯格充满激情地高声朗诵了他的长诗《嚎叫》，为旧金山派定下基调：大胆抒发自己的情感，直接宣泄内心的痛苦，用最质朴、最有力的“裸体”语言把自己的隐私公布于众。旧金山派的一些诗人原属于垮掉派，他们吸毒、酗酒、搞同性恋、乱交，以发泄对社会、政府和人类的不满。但旧金山派也有一些较为严肃的诗人，他们在别人狂叫时，仍保持头脑冷静，如斯奈德（Gary Snyder）。

从 60 年代中期到 70 年代末，当代美国诗坛上还有一批诗人，他们既不像学院派的人，又不是旧金山派的追随者。他们冷静而又痛苦地把自己的内心世界慢慢地打开。他们默默地反抗社会、反抗传统、反抗自己，直到 1965 年 7 月 30 日，英国 BBC 广播电台播发了一组关于他们诗歌的讨论后，他们才在社会上“露面”，引起评论家们的关注，并把他们称为自白派。但也有人认为，自白派是由纽约大学罗森塔尔教授在评论洛厄尔的《生活研究》时（1959），提出来的。

自白派诗人与垮掉派诗人不同，他们大都出身于中产阶级家庭，天赋很高，又受过良好的高等教育，远离贫困和下层人的不幸。他们在诗歌创作中，十分自信，但又毫无顾忌地解剖自己，其作品具有明显的自传性。他们把性爱、乱伦、死亡、自杀、绝望、野心、狂怒和鲜血变成了一首首诗歌，从艺术的角度，把人类的真我剥离出来。洛厄尔、贝里曼、普拉斯都是著名的自白派诗人（洛厄尔和贝里曼也是著名的学院派诗人）。

自白派因释放出心里的痛苦，突破了学院派的“非个性化”和容格的“人格面具”，所以对当代美国诗歌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总之，当代美国文学如同当代美国社会一样，是一个古今、新旧、东西和黑白的大融合；繁荣之中存在着危机，危机之中又出现繁荣。而正是这种多变性和兼容性才使美国文学永远保持顽童的心态——天真、好奇、纯朴、直率，并具有永恒的“破坏性”和不断创新的精神。

第一章

犹太文学与犹太作家

1. 1 索尔·贝娄

(Saul Bellow 1915—

作家是富于想象力的历史学家，比社会科学家更能接近和了解当时的社会实
况。

——索尔·贝娄

贝娄最喜欢的一个笑话是关于一位美国演唱家在米兰拉斯卡拉大剧院初试歌喉的事。他第一曲咏叹调唱下来，全场掌声雷动，听众高呼“再来一个，快，快！”他又唱了一遍，可是台下却还叫着要他再来。接着是第三遍，第四遍……最后，他气喘吁吁，筋疲力尽地问：“这个咏叹调我得唱多少遍呢？”这时有人对他说：“你一唱对就不用再唱了。”贝娄说：“我也正是这样，我总觉得我唱得不怎么对，所以还得唱下去。”贝娄的话虽有几分调侃，但却表达了他在创作上的执著与艰辛。他作品独特的艺术风格，用他自己的话说，是“经过几十年发展得来的”。

贝娄是一个充满激情与活力的作家。这也许在某种程度上要归功于他少年时代在蒙特利尔一家医院度过的6个月时光。他同死神进行了漫长的较量，终于战胜病魔。他在谈到这段往

事时说，“我受某种实体的再生之恩，而大难不死。我的感受一直是：欣喜若狂，充满了涌流不息的生命力”。

贝娄是一个学者型作家，不善于抛头露面，即使在公开场合也不很合群，有拒人以千里之外的感觉。其实，他学识渊博、勤于思考、观察敏锐、善于表达人们内心的感受。他的言谈一如其文，既通俗又高雅、既睿智又热情，同他笔下的一些主人公颇有几分相似之处。

贝娄于1915年7月10日出生在加拿大魁北克省蒙特利尔市郊拉辛镇的一个犹太人家庭。贝娄一家住在圣多米尼克街上的一个贫民区里，“夹在市场与医院之间”。贝娄小时候常常从窗口注视着街上所发生的一切，于是小街便成了他的小世界和观察大世界的窗口。贝娄的父母均是来自俄国的犹太移民。这样贝娄从血统上看便成为一名美国犹太作家。然而，犹太历史和经历并没有给他打下很深的烙印，他没有在作品中涉及希特勒屠杀犹太人的暴行。为此，许多犹太人对他们恨之入骨。

贝娄在家排行老四，有两个姐姐，一个哥哥，他最小。1924年他随父母来到美国，在芝加哥定居。无论是拉辛镇悲惨、凄凉的景色还是“虽然有些俗气，但有生命力，更具美国气息，更有代表性”的芝加哥，都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的许多小说都是以芝加哥为背景。拉辛镇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法语、英语、希伯来语和意第绪语4种语言并行兼用，这使贝娄在掌握语言能力上受益匪浅。他在学习这些语言的同时，自觉或不自觉地接受了犹太文化、俄国文化、法国文化以及英美文化的影响。

贝娄的父亲亚伯拉罕是个洋葱进口商，做事鲁莽、性情急躁，生意做得毫无生气。他常常因为使全家陷入经济困境之中而自责。贝娄曾经这样评价过自己的父亲：“我父亲是一位性情暴躁、体格健壮的独裁者，对我们小孩子来说，他犹如力量、美丽和惩罚的天使。”贝娄的母亲曾经要他当一名小提琴手，如果不能

实现，就当一名犹太教教士。在守旧、正统的家庭里，他要么到帕尔默宫的帝国大厅去演奏晚宴音乐，要么到犹太教堂主持仪式，别无其它选择。但他对两者均无兴趣。他从小就开始博览群书，幸运的是他 17 岁那年，他父亲送他到芝加哥大学读书。但他很快便感到这所大学里的气氛沉闷得令人窒息，于是两年后便转入西北大学。他在大学期间主修人类学和社会学，并于 1937 年以优异的成绩毕业，后又考入威斯康辛大学，攻读人类学研究生课程，但 4 个月之后便主动放弃了。他结识了从事社会问题研究的阿尼塔·高士金小姐。两人一见钟情，很快就恋爱上了，并于 1937 年除夕在芝加哥结为伉俪。也许是由于他与阿尼塔小姐处于热恋之中，也许是因为他立志要当一名作家，总之，他放弃了研究生的学习。他曾自我评价说：“我是一个热情高昂，但行为古怪、性格执拗的学生。如果报名学习经济学，我一定会把所有的时间都用来阅读易卜生和萧伯纳的作品。”

威斯康辛大学的一位教授曾经评述说，贝娄在写人类学方面的文章时，表现出了写小说的天赋。贝娄也承认，他在写人类学论文时常常会不知不觉地把它写成一篇短篇小说。的确，贝娄在青少年时就对文学发生了浓厚的兴趣，无论什么文学作品他读起来都津津有味。他阅读速度快、理解力强、想象力丰富、观察力敏锐、在文学方面极有天赋。

40 年代，贝娄初次到纽约时，是一个朴实的年轻人。他在那儿结识了一批像迈耶·夏皮罗、德怀特·麦克唐纳、德尔莫尔·施瓦茨这样的作家和评论家。后来，越南战争爆发，狂热的人们组成了各种声援团体。贝娄因反对这场战争，拒绝与这些团体同流合污。当初贝娄是出于对文学的浓厚兴趣才来到纽约的，而如今他认为这儿已经没有像他这种有独立人格的作家和他们的立足之地了。

贝娄一生除了在大学执教，以及在 40 年代初期当过短期编辑、记者和二次大战中在美国商船服过役外，基本上专心致力

于文学创作。他虽然也写过不少剧本、散文、评论、回忆录等，但主要成就还是在小说创作上。他一生写过数十部小说，是一位多产作家，并以小说创作而饮誉世界文坛。他一生获得过许多大奖：三次获全国图书奖，一次获普利策文学奖，1976年又荣获诺贝尔文学奖。

索尔·贝娄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晃来晃去的人》(Dangling Man, 1944)是一部犹太青年的日记。小说主人公约瑟夫是一个“不知所措”、“晃来晃去”、思想单纯、性格幼稚的人物。他在二战期间应征入伍前辞去工作，本打算尽情享受一番这段自由的时光，但结果却发现自己变得闲散无聊、精神萎靡，生活失去了意义。在无奈之中他才匆忙当了兵。

约瑟夫一生向往自由，然而自由并未给他带来安宁与快乐。结果，他放弃了自由而选择了军旅生活，其实这不过是一种逃避罢了。他欲要逃离原本心安理得的麻木状态。显然这种逃离于事无补。约瑟夫最终也意识到了这一点。他开始了新生活的探索。他很像《浮士德·天上的序幕》中浮躁不安的浮士德，告别了精神上的令人痛苦的旧生活，开始成为一个新人。这部小说反映了二战后人们焦虑不安与困惑的情绪。约瑟夫不仅成为美国文学史上第一个比较典型的反英雄主人公形象，也是贝娄在后来的许多作品所塑造的一系列“精神受难者”形象的典型。

对于约瑟夫这一人物形象，评论界说法不一。有人认为他令人生厌；也有人对他予以肯定。但对于这部小说，大多数人则觉得应该给予应有的重视。比如埃德蒙·威尔逊就称该小说为“表现一代人内心世界的最诚实的作品之一”。乔治·梅贝利也表示，像约瑟夫这样性格复杂的人物，在当代美国文学作品中是十分罕见的，也是成功的。当然持不同观点的人也不少。有些批评家认为这部小说视野狭窄，作者对约瑟夫态度暧昧。约瑟夫是一个生活中的失败者，因为他与社会妥协。严格地说来，《晃来晃去的人》算不上是一部十分成功的小说，就连贝娄本人